

北京恒泰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股东钱军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北京恒泰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公司”或“恒实科技”）于2019年9月12日召开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9年9月10日召开公司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豁免公司股东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的议案》，豁免了公司股东钱军先生在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所做的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本人在本次交易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本次交易完成后12个月内不予转让，如该等股份由于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增加的股份亦遵照前述12个月的锁定期进行锁定，在此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股东钱军先生持公司股份12,096,000股（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3.86%，计划于2019年10月14日起6个月内（即自2019年10月14日至2020年4月13日）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2,419,2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7712%。钱军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

公司近日收到公司股东钱军先生发来的《拟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告知函》，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拟减持的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职务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钱军	—	12,096,000	3.86%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序号	股东名称	拟减持股数（股）	拟减持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	股份来源	减持原因
1	钱军	2,419,200	0.7712%	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	公司减持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法律法规等明确要求不得减持的情形除外）	按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自身资金需求
合计		2,419,200	0.7712%	—				

注：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转增股本等股本除权事项的，上述减持数量将根据股本变动对减持数量、减持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三、本次减持相关股东的承诺及履行情况

1、股东钱军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钱苏晋或其配偶、另一实际控制人张小红任一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钱苏晋或张小红申报离职后半年内（以晚离职者的时间为起始时间），不转让本人持有的该等股份。本人所持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在本人所持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可以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减持，每年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股份总数的2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本人承诺减持时遵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规章、规定，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予以公告。如本人违反本承诺进行减持的，自愿将违规

减持收益上缴公司。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拟减持股份不存在违反其股份锁定承诺的情况，上述股东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并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四、其他说明

1、本次拟减持股份的股东将根据自身情况、市场情况和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或部分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拟减持股份的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股东关于减持计划的书面文件；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恒泰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0 月 8 日